

潮州

2025 7 2

区工信局:

经区委、区政府研究，现复如下：(1)原则同意由广东瀛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潮州市瀛洲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的业主单位负责组织实施。(2)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通过争取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政府债券、上级专项等各级资金支持，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业主单位要进一步充分论证，合理控制投资规模，切实节约建设资金。(3)项目涉及征地拆迁工作由铁铺镇政府负责实施。

中共潮州市湘桥区委办公室
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7月25日

抄送：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铁铺镇政府、广东瀛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潮州市湘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潮湘工信〔2025〕14号

签发人：钟淳

关于建设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的请示

湘桥区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优化城市环境，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现拟在湘桥区产业园区周边的铁铺镇石板村、八角楼村、仙岩村、巷口村、尚书村、石坵头村，建设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建设用地面积约1100亩，可使用用地面积约843.2亩。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场平工程、道路工程（其中横六路长 755m，宽 24m；横七路长 893m，宽 20m；镇北路长 532m，宽 32m；纵六路长 1072m，宽 26m；新建桥梁 2 座，改渠 968m）、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管道工程、燃气管道工程、照明工程、智慧停车位及充电桩、智慧灯杆、绿化工程、水利改渠工程、桥梁工程及附属工程等。工程总投资约 60998.25 万元，建安费约 17096.76 万元，其他费用约 41353.46 万元（其中征地费约 38850 万元，设计、勘察费约 678 万元，监理费约 342.65 万元），预备费约 2548.03 万元。建设周期为 22 个月。

为推进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建设工作，恳请区政府同意：

（一）启动建设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

（二）由广东瀛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潮州市瀛洲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的业主单位，依法依规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的相关事项。

（三）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以潮州市瀛洲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积极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主，不足部分由区级财政统筹安排。

(四)由铁铺镇作为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二期)涉及征地拆迁工作的实施单位,并协调园区建设涉及各方的相关工作。

妥否,请批复!

附件:关于建设湘桥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周边配套项目
(二期)的请示

潮州市湘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7月1日

